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眉职改办通〔2018〕22号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同意确认袁源同志助理馆员职务任职资格的 通知

市干部人事档案服务中心：

根据四川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转发人事部〈企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若干问题暂行规定有关具体问题的说明〉和印发我省〈企事业单位评聘专业技术职务有关问题的补充意见〉的通知》（川职改〔1991〕8号）等文件规定，经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查，同意确认袁源同志助理馆员任职资格。

特此通知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6月25日

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眉山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6月25日印发